



# 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Fuchien Kinmen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13年5月23日

聯絡人：施家榮 主任檢察官

電話：082-325090

## 金檢偵辦金湖市區開車衝撞殺人未遂案 聲押獲准新聞稿

本署施家榮主任檢察官於昨(22)日，指揮金門縣警察局金湖分局，偵辦金湖鎮市區發生之殺人未遂案件，經逮捕被告楊○○到案，並扣得作案用之輪胎鋼框等物，於昨日晚間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獲准。

本件因案發地點在金湖鎮市區道路上，且車輛撞擊之巨響已造成民眾恐慌，經審酌公共利益之維護及合法權益之保護，認有適度說明之必要：

- (一) 經查，本件案發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2 日早晨，被告酒後駕車，在金湖鎮市區道路上多次開車衝撞被害人，將被害人撞倒在地後，又下車持輪胎鋼框毆打被害人，致使被害人頭部及身體等多處受傷，幸經在場之數名民眾制止，殺人部分因而未遂。
- (二) 本署於同日獲報後，檢察長指示由施家榮主任檢察官與金門縣警察局金湖分局共組專案小組偵辦，嗣經施主任檢察官複訊後，認被告涉嫌殺人未遂、公共危險（酒駕）等罪嫌疑重大，有反覆實施殺人犯行及騷擾證人之虞，為保障被害人及證人之安全，於同日晚間迅速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獲准。